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开展销售**  
**服务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 2026 年 4 月 3 日（含）起，开展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调整项目	原销售服务费率	优惠期间销售服务费率	优惠活动时间
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026121	销售服务费率	0.25%/年	0.05%/年	2026 年 4 月 3 日（含）起，结束时间本公司届时将另行公告

重要提示：

1. 上述优惠活动的具体方案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优惠活动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

3.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640-0099，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lhfund.com](http://www.ql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其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